

证券代码：301278

证券简称：快可电子

公告编号：2026-012

## 苏州快可光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快可光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适用对象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 二、适用期限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 三、薪酬标准

##### （一）董事薪酬

##### 1、独立董事薪酬

独立董事实行固定津贴制，每人每年度岗位津贴为税前6万元/年；独立董事不参与公司与业绩挂钩的绩效考核，其依法履职产生的合理费用由公司承担。

##### 2、非独立董事薪酬

担任具体管理职务的非独立董事，根据其在公司的具体任职岗位领取相应的报酬，不再另行发放董事津贴；不在公司担任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或津贴。

##### （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实行年薪制，其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50%。

1、基本薪酬。基本薪酬参考市场同类薪酬标准，按工作岗位、工作成绩、贡献大小及权责相结合等因素确定基本工资薪酬标准。

2、绩效薪酬。绩效奖金结合季度和年度绩效考核结果等确定。薪资水平与

其岗位贡献、承担责任、风险和公司整体经营业绩挂钩。

3、中长期激励收入。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等中长期激励工具的具体实施计划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并经董事会、股东会审议批准。

#### **四、其他规定**

1、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薪酬福利按月发放，绩效薪酬福利根据季度及年度绩效考核发放；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按月发放。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届次、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3、根据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上述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董事薪酬须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生效。

特此公告。

苏州快可光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